

双减政策下儿童社区托管的困境和突破路径

吴帅

(安徽大学 安徽合肥 230000)

摘要:“双减”政策背景下,社区作为儿童熟悉的场域,使社区托管服务的开展成为可能,提高托管服务质量是党和国家的新要求,如何提升社区托管的水平、助力儿童健康成长是全社会的目标导向。本文从社区成为托管场域的必然性和可行性入手,分析了当前社区托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从服务对象的认知、完善托管制度、建设社工队伍、政府完善资金和监管机制等方面进行了路径探析,以摆脱困境,有序推进儿童托管服务。

关键词:“双减”政策;儿童社区托管;困境;突破路径

一、问题的提出

2021年7月2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明确提出“提升学校课后服务水平,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并进一步强调“保证课后服务时间、提高课后服务质量、拓展课后服务渠道”^[1]。

社区是儿童熟悉的生活场域,它作为儿童托管承载的主体,可以促进“双减”政策的落实,满足家庭培养子女个性化与多样化的需求。目前,我国儿童社区托管服务仍处于初步探索阶段,如何常态化、高效性、特色化为儿童提供社区托管服务,连接社区的支持力量,发挥社区治理效能,在为儿童减负的基础上建成机制完善以及促进儿童成长的社区托管服务是当前急需解决的问题。

我国儿童托管服务起源于上个世纪90年代初,它已经成为我国目前一个具有普遍性意义的家庭和社会问题,并且引起了一些学者的讨论。我国学者赵亚男^[2]认为儿童社区托管尽量回应学生个性化的发展需求以及家长期待,政府应负责宏观调控、统筹兼顾各项资源,但并非盲目地大包大揽。曾芙蓉^[3]学者所提出的蜂窝效应的社区儿童托管服务体系,很大程度上降低了政府资金投入压力和社区人力问题。

二、儿童托管服务的现实逻辑

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生活和工作的节奏逐渐加快。特别是上班一族,因为工作的性质不同,上下班的时间与学校放学的时间不能够同步,由此社会儿童托管服务便成了家长的选择。从社区的社会组织等方面看,目前进行儿童托管服务是可行的。

1. 社区开展儿童托管服务的必然性

学校、家庭、社区是儿童教育成长的三种场域,共同肩负着儿童成长的责任与使命。我国城市社区是社会服务和社区活动的组织者和协调者,他们可以用自身力量连接政府、学校和社会的资源,为居民提供多样、亲民、高效、便捷的社区服务,通过提供上述优质的服务与居民建立亲密的邻里关系,实现政府、社区、居民三者之间的良性互动。

此外,随着“全面二孩”政策的推行,社会对教育资源的需求量越来越大,社区作为儿童成长的第三场域,社区托管机构用来缓解家庭教育压力应运而生。而“双减”政策的出台,也放大了双职工家庭孩子无人照顾这一矛盾。儿童社区的托管服务能为社会缓解教育压力,为双职工家庭提供专业的教育服务,是一项利于社会稳定发展的民生工程。社区开展儿童托管

服务大大缓解了家庭中孩子教养时间冲突这一问题,还能够大力推动学习型社区的建设,提升居民文化素质,也是提高社区治理水平的必然要求。

2. 社区开展儿童托管服务的可行性

建立便民快捷的服务体系,需要强化基层管理和强调城市社区的服务功能,儿童课后托管在熟悉的社区环境内进行开展,可以让家长和孩子感到更加有归属感,通常社区内存在可链接的、较为丰富的可利用教育资源,在为开展儿童托管服务提供教育保障的同时,帮助建立学习型社区。专业社会工作机构,秉承“助人自助”的价值理念,恪守社工伦理道德和职业操守,做好与社区的良好沟通,利于构建良好和谐的邻里社区氛围,从而满足社区儿童多样化的托管需求,拓展托管服务的维度,提升托管质量。

除社会组织外,社区内还可以链接高校,利用第三方机构在科学研究、师资力量、人员配备、文化素养上的独特优势,融入社区托管服务中,通过提供充沛的师资力量,言传身教的习惯培养,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为孩子课后托管服务中巩固课堂知识和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奠定基础。

三、儿童社区托管服务面临的困境

我国的教育是应试教育,多为满足功利主义的需要。应试教育形成的观念和“双减政策”必然发生冲突。应试教育背景之下,家长对社区托管和活动要求必然要求社区能够提供与应试教育相关的服务。但是,儿童社区托管的机制并不能满足家长的要求。

1. 应试教育观念与“双减政策”要求的偏差

在中国,学生以参加考试和取得优异成绩为终极目标,填鸭式教学和应试教育已经深深地根植在学生和家长的心里,社会对升学率、985/211、高学历的一味追求,家长之间以及同伴之间的内卷,家长的“拼娃”焦虑以及“peer pressure”的推波助澜,使得国内以“拿高分,上名校”为噱头的各种鱼龙混杂、价格不菲的线上线下课程辅导班愈演愈烈。这样唯分数、唯成绩、唯升学的价值观念不仅在大量挤占学生课后时间和精力,同时还增加了家庭的经济负担。

一些中小学教育体制已经不能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公众对义务教育中的相关规定无所适从。中小学生在背着压弯脊柱的书包在学校与家之间穿梭,社会普遍感叹他们的课业学业负担过重,但“减负”的口号却喊了多年仍不见效果,倒是口号喊得越响,报的辅导班课程越多。学业压力,课程辅导和作业负

担是压垮部分学生的“三座大山”。

2. 政府针对儿童托管的运行机制不完备

政府出台双减政策后,但未对社区托管服务出台明确的政策支持与法律保障,对社区在实际托管项目中的操作缺乏监管。

一、责权关系不清晰。在社区托管服务中,没有法律文件对儿童的安全责任承担主体进行明确规定,政府和家长均默认社工机构及服务提供人员为儿童安全的责任主体,但实际上两者之间的权责关系并不清晰;二、缺乏评估考核机制。政府缺乏对社区托管服务的评估标准和考核机制,社区拥有对项目与活动的绩效考核的全部权力,因此社区可以在不了解活动开展的情况下,根据活动材料随意对项目进行评估,形成社工在开展服务过程中弄虚作假的不良风气;三、资金支持来源单一。落实好儿童社区托管服务,达到众望所归的成效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机构本身筹集资金的渠道较为狭窄,不利于机构的长期发展,同时也不利于儿童托管服务的开展。

四、儿童社区托管服务长效机制构建路径探析

目前来看,儿童社区托管多数情况下还是一种权宜之计。一方面学生家长对“双减政策”的认知与其初衷有很大的差异,另一方面社区托管服务的内容和方式也有需要完善的地方。因而,引进专业社工队伍加强专业队伍建设是有必要的。政府在资金和人员配备上也要给予儿童社区托管一定的政策倾斜。

1. 完善社区托管服务的内容和方式

首先,明确儿童在托管机构中的学习内容和活动,《意见》明确提出:“学校要制定课后服务实施方案,增强课后服务的吸引力。充分用好课后服务时间,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作业,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进行补习辅导与答疑,开展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不得利用课后服务时间讲新课。”托管服务人员应不断组织趣味性的活动,创新托管形式,让儿童在托管教师的引导下,参与到托管活动中,最终达到课后减负的目的。

托管机构可以开展放学后的儿童提供作业辅导,为他们答疑解惑、开办兴趣活动手工课堂等;在周末以及假期在社区内组织相关成长性亲子活动。托管人员可通过创建学习互助小组,按照儿童的年级、学习情况和兴趣导向将学生组成多种结对子小组、兴趣小组等,利用群体效应和团队意识,通过学生间的互助,高效地在托管课堂上完成学校布置的家庭作业,提升学习效果。并且还能在托管的时间内参与托管教师开展的多种兴趣活动,学生的动手能力得到了锻炼,创新和审美思维也得到了强化和提升。不落下学校课程学习的前提下,培养了自己的兴趣,接触了新的事物,在减负的同时增加了学习的趣味性,使托管的质量得到提升。

2. 合理引进社会工作团队加强专业队伍建设

首先,儿童社区托管服务的服务对象年龄段主要集中在6-13岁,处在该年龄段的儿童自控能力差,这要求社会工作能够根据不同儿童的状况提供合适的引导,社工团队具备相关儿童成长发展的理论知识和实务技巧,通过上岗前学习和培训,以及中期考核来督促社工进行学习。其次,托管机构应当根据不同儿童自身的情况来提供不同的学习计划和活动内容,提供多元化和个性化教育活动,合理安排托管服务人员和所负责的课程,避免出现托管教师单纯布置的学习任务而不做引导等敷衍情况。

此外,社工团队所提供的服务不应当局限于儿童的学习辅导,还应包括儿童全方位的指引和教育,提供全面、专业的服

务方案,关注儿童的心理健康发展,助力儿童健康成长。最后,专业的社工团队应不断地进行反思和总结,恪守助人自助的价值理念,严格要求自己,认真观察和记录儿童在托管课堂上的表现,在不断反思中提高自身能力,调整和改进托管服务方案,这样才能促进儿童社区托管服务的长效发展,为儿童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3. 政府设立儿童社区托管服务专项资金和完备机制

儿童社区托管服务要建立长效运行模式,确保服务实施常态化,资金是基本保障,政府出台相关政策给予支持是不可或缺的。政府应当出台并完善相关的儿童托管服务政策,相关部门有责任对政策进行适配的运维,不断完善社区托管服务的计划和安排。有关部门要及时制定托管服务的定期计划,统一将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设立儿童托管专项基金。同时,政府应当对托管机构进行监督管理,深入了解社区托管项目的服务细节,确保托管机构具备优质的服务质量,并及时对外公布社区内社会组织检查的评估结果。在发挥政府主导作用的基础上,应构建适应开放化的政府、社会组织及学校等多主体共治格局,形成托管服务治理主体并列、权力多维、权威并存的运行框架,为破解政社一体的制度惯性创设良好的制度环境。第一,厘清服务中自上而下层级关系。形成以政府为主导的多元主体协同合作治理机制,理清各层级的权责关系,明确责任主体,鼓励在托管服务中的各主体积极协商合作,树立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相互发展的意识,打破主体间隔阂限制,达到合作有序化和效果最优化。第二,设立评估考核机制。要注重引入多方力量,形成托管服务的进程评估与监督机制,尤其是引入第三方机构对提供服务的社工团体及其提供服务的过程进行客观评价。第三,建立多元化的资金筹措机制。包括服务合理收费,链接慈善机构、吸纳社会组织资金,以此推进资源和服务质量互促性发展。

结语

儿童托管服务的推进是一项与社会,学校,家庭和社区相关的整体工程,从服务对象意识到完善托管内容和方式,以及厘清主体权责、建设社工队伍、资金保障和政策基础等方面出发,表明各主体之间是相互作用与关联的。托管服务工作的关键在于保障儿童安全的前提下,遵循育人理念,辅导儿童学习,培养兴趣爱好,引导儿童的正向行为,让减负落到实处,促进儿童全面发展。

“双减”政策的推行是素质教育的必然结果,将以成绩为重心的转变变为以学生为本,营造良好的教育风气,拒绝教育焦虑。“双减”政策旨在让教育回归初心,为学生兴趣发展、潜能发展和身心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最终实现学生的全面发展、健康成长,不负习总书记对年轻一辈“学习好好的,身体棒棒的”的殷切期盼。

参考文献:

[1]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2021-07-24)

[2]赵亚男.我国小学生课后托管的问题研究[D].华中师范大学,2017.

[3]曾芙蓉.关于0-3岁社区儿童托管模式构建的探索[J].教育现代化,2017,4(27):234-235.